证券代码:000688　证券简称:建新矿业　公告编号:2016-009

建新矿业股份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建新矿业股份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定在2016年2月3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于2016年1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建新矿业股份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根据有关规定,公司现就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作如下提示性公告,提请公司股东及时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召开届次: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2月3日(星期三)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2月2日-2016年2月3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3日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2日15:00至2016年2月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股权登记日:2016年1月28日(星期四)

(四)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16区19号楼3层

(五)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于2016年1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六)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情况: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八)投票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投票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如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九)出席对象:

1、截至2016年1月28日(星期四)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和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议案:

1、关于提名增补夏勇先生、张健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提名增补夏勇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02　关于提名增补张健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2、关于提名增补杜寒阳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

关于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1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建新矿业股份有限责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

1、全体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通过互联网参加网络投票;

2、《关于提名增补夏勇先生、张健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实行累积投票制,每一有效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具体投票方式附后);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要求,公司将在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各参会股东投票表决后,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个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出席者应持有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有效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6年2月1日及2016年2月2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重庆市北部新区新南路164号水晶国际808室

邮编:401147

传真:023-63067269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2月3日9:30至11:30、13:00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688,投票简称:建新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具体如下表:

议　　案	对应申报价(元)
1.关于提名增补夏勇先生、张健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提名增补夏勇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01
1.02　关于提名增补张健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02
2.关于提名增补杜寒阳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2.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如下表:

第一项议案的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对夏勇投票	X1股
对张健投票	X2股
合　计	选举票数(股东所持有效股份总数*2)

选举票数=股东所持有效股份总数乘以2。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位董事人选或两位董事人选。

第二项议案的表决意见种类对应的申报股数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991880/25918485/25918486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xuningyan@p5w.net

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0755-83991022/83990728/83991192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A)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建新矿业股份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B)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C)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D)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2月2日15:00至2016年2月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投票注意事项

(一)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1、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王世鹏、方燕

联系电话:023-63067268

2、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住宿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建新矿业股份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附:授权委托书

建新矿业股份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建新矿业股份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会议审议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关于提名增补夏勇先生、张健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提名增补夏勇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选举票数		
1.02　关于提名增补张健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选举票数		
2.关于提名增补杜寒阳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或单位)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　　股东帐号: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期限:　　委托日期:

备注: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议案一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权数=股东所持有效股份总数乘以2。可以对其拥有的表决权任意分配,投向一位董事人选或两位董事人选。

证券代码:603000　证券简称:人民网　公告编号:2016-007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年1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2号人民日报社9号楼2层第二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91,491,91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2.539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由副董事长牛一兵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以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5人,董事胡锡进先生,独立董事陈利民先生、李响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张善菊女士已向公司递交辞职报告,宋光茂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李奇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1,491,91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签署《人民日报数据中心(一期)委托建设合同》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671,71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签署《人民日报客户端开发、升级迭代和运维(委托)合同》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0,671,71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1,491,91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增选唐宁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91,476,815	99.9978	15,100	0.0022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6、关于增补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6.01	王一彪	691,410,715	99.9883	是
6.02	余清楚	691,407,715	99.9878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签署《人民日报数据中心(一期)委托建设同》的议案	60,671,71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	关于签署《人民日报客户端开发、升级迭代和运维(委托)合同》的议案	60,671,71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01	关于增补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王一彪	60,590,515	99.8662	0	0.0000	0	0.0000
6.02	关于增补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余清楚	60,587,515	99.8612	0	0.0000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议案4为特别决议案,已经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案,已经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通过。

2、议案2、议案3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人民日报社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为535,540,064股;关联股东《环球时报》社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为95,280,136股,上述关联股东均回避了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颜羽、李丽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法律顾问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关于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00　证券简称:人民网　公告编号:临2016-008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1月28日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现场出席董事6人,独立董事陈利民先生、刘世平先生、李响先生及施丹丹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副董事长牛一兵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选举王一彪先生任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选举王一彪先生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

特此公告。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00　证券简称:人民网　公告编号:临2016-009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6年1月28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选举唐宁先生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选举唐宁先生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

特此公告。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6年1月29日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报告书摘要

上市公司名称: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齐星铁塔

股票代码:002359

收购人:晋中龙跃投资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晋中开发区迎宾西街162号泰鑫商务A座217室

通讯地址:晋中开发区迎宾西街162号泰鑫商务A座217室

签署日期:2016年1月28日

收购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收购报告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收购人在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收购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三、收购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收购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本次增持前,收购人持有公司股份数为124,990,0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99%;本次增持后,龙跃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为125,040,0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000011%。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收购人编制并披露本报告。

五、本次收购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收购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释　义

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本报告书、本报告	指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齐星铁塔、公司、上市公司	指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359.SZ
收购人、龙跃投资	指	晋中龙跃投资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本次收购	指	龙跃投资增持齐星铁塔49,950股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16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第一节　收购人介绍

一、收购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晋中龙跃投资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晋中开发区迎宾西街162号泰鑫商务A座217室

法定代表人:赵晶

注册资本:90,000万元

注册号:140702100005480

税务登记证号(国税):142401556562260

税务登记证号(地税):140702556562260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期限:自2010年6月02日至2025年01月01日

经营范围:投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晋中开发区迎宾西街162号泰鑫商务A座217室

联系电话:0354-3998753

(二)收购人股权结构

赵晶和赵培林为龙跃投资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的股权控制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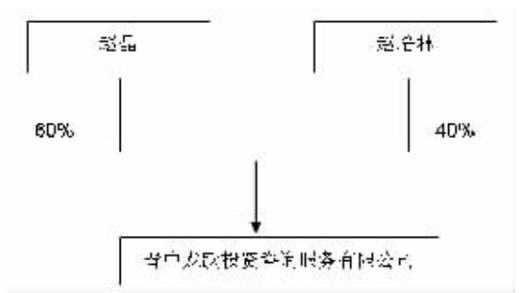

2014年12月4日,经龙跃投资股东会一致同意,赵晶与赵培林以现金同比例对龙跃投资进行增资,将龙跃投资的注册资本由9,000万元增加至90,000万元,并于同日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三)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赵晶女士,女,1982年出生,身份证号:14240119820301****,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2003年7月至2010年5月,从事个体经营;2010年6月至今,担任龙跃投资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4月24日至12月,担任晋中市鑫华盛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6月至12月,担任北京新创博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担任山西德御坊创新食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赵培林先生,1974年出生,身份证号:14240119740802****,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大连理工大学在读),中国国籍。2009年至2010年5月个体经营;2010年6月,从事对外投资,先后投资龙跃投资、北京君大乾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豆蔻年华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

(四)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其他企业情况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除收购人外,赵培林投资于北京君大乾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五)收购人主要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龙跃投资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德御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8750.4万元	2010年06月13日	33.60%	批发、出口预包装食品;投资、经济贸易、技术咨询;委托加工食品等

二、收购人的主要业务及近三年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龙跃投资主要业务为: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服务。

龙跃投资合并报表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657,133,935.37	1,432,496,487.41	868,365,617.32
所有者权益	1,959,318,012.11	1,020,311,362.79	634,651,212.55
资产负债率	46.42%	28.77%	17.49%
主营业务收入	1,209,046,732.11	527,150,527.28	1,220,090,698.80
净利润	25,042,039.21	10,822,581.49	135,937,837.06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1.28%	1.06%	21.42%

三、收购人最近五年所受处罚及仲裁的情况

最近五年内,收购人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四、收购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介绍

姓名	职务	国籍及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赵晶	执行董事	中国	无
赵培林	监事	中国	无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龙跃投资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五年内没有受过任何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况。

五、收购人持有其他上市公司权益的情况

龙跃投资持有德御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33.60%的股份,德御坊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德御坊,证券代码:834109)于2015年12 月18日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

第二节　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一、收购目的

近期证券市场出现了非理性波动,严重损害了投资者的利益,为了稳定上市公司的市场预期,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出于对齐星铁塔企业价值的认可,并看好资本市场未来发展前景,维护其平稳发展体现出控股股东应有的社会责任。

龙跃投资本次收购目的未与现行法律法规要求相违背,符合我国证券市场的监管原则和发展趋势。

二、未来12个月持股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后,龙跃投资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进一步增持齐星铁塔股份的可能性。龙跃投资将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业务规则,若龙跃投资增持公司股份达到要约收购标准,则履行要约收购义务,否则可申请要约豁免。若龙跃投资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变动幅度达到信息披露义务标准,龙跃投资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交易履行的相关程序

2016年1月27日,龙跃投资董事决定批准本次增持事项。

第三节　收购方式

一、本次收购的基本情况

本次收购前,龙跃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为124,990,0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99%;本次收购后,龙跃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为125,040,04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000011%。

二、收购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受限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收购人除其持有的124,500,000股股份质押给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外,收购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收购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收购人:晋中龙跃投资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晶
2016 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桑德　公告编号:2016-008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及股权收购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迪桑德"或"公司")根据主营业务经营发展所需,2015年9月至12月分别经公司董事会、总经理专项办公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及股权收购相关议案,现将相关事项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一、对外投资事项进展情况

1、对外投资事项一:2015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共同对外投资设立天津启迪桑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5年10月31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118]以及《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15-121])。

天津启迪桑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已于近日登记注册完毕,该公司经天津市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登记核准事项如下:

公司名称:天津启迪桑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8MA07E5986E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公司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洛阳道601号(海丰物流园七号仓库3单元-301)

法定代表人:韩永锋

注册资本:叁仟万美元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天津启迪桑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启迪桑德以相当于1500万美元的人民币现金出资,占其注册资本的50%;桑德环境(香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出资1500万美元,占其注册资本的50%。

2、对外投资事项二:2015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成立齐齐哈尔启环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5年12月30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138]以及《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15-141])。

齐齐哈尔启环科技有限公司已于近日登记注册完毕,该公司经齐齐哈尔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核准事项如下:

公司名称:齐齐哈尔启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200MA18WP8G0J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齐齐哈尔市沙龙区齐富公路59号

法定代表人:李召建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经营范围:环境科学技术研究服务,固体废弃物治理,餐厨废弃物回收、处理、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齐齐哈尔启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启迪桑德出资人民币4,5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90%;湖北合加环境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出资人民币5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

3、对外投资事项三:公司于2015年12月15日召开总经理专项办公会议,决定由公司出资设立宜昌桑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同时责成相关部门人员办理工商登记注册等相关事项。

宜昌桑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已于近日登记注册完毕,该公司经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核准事项如下:

公司名称:宜昌桑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500MA488KP17H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公司住所:宜昌市西陵区绿萝路77号

法定代表人:范益

注册资本:伍拾万圆整

经营范围:餐厨垃圾生物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餐厨垃圾的收运(不含危险废物、进口废物、医疗废物及其他需要专项审批项目)、无害化处理(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限制、禁止项目;涉及许可项目的按许可证或批准文件核定内容经营,未取得相关有效许可或批准文件的,不得经营)

宜昌桑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启迪桑德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5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

4、对外投资事项四:公司于2015年12月15日召开总经理专项办公会议,决定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一弘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一弘")出资设立襄阳桑德汉清水务有限公司,同时责成相关部门人员办理工商登记注册等相关事项。

襄阳桑德汉清水务有限公司已于近日登记注册完毕,该公司经襄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核准事项如下:

公司名称:襄阳桑德汉清水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600MA488LWE02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公司住所:襄阳市襄城区襄城经济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李强

注册资本:伍佰万圆整

经营范围:污水处理项目的投资;污水处理;水处理技术的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襄阳桑德汉清水务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湖北一弘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5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00%。

二、股权收购事项进展情况

2015年9月2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收购邢台恒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5年9月23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101]以及《关于收购邢台恒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6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4]。

邢台恒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已于近日在邢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了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该公司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核准后的企业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邢台恒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521685744335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栋全

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启迪桑德出资人民币6,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60%;宋军出资人民币2,285.3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22.853%;高志强出资人民币1,714.7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17.147%。

截至目前,收购标的公司邢台恒亿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已完成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已对其相关资产按照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方式完成接收并开展经营。

上述公司于近期设立、收购的子公司将作为公司在特定区域的经营业务实体,具体负责实施当地的环保项目可研立项组织申报及环保项目投资、运营相关业务。上述对外投资及股权收购事项将对公司2016年度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同时,公司也将视上述业务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826　证券简称:启迪桑德　公告编号:2016-009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6年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年8月5日召开的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6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二零一五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87])。

公司于2016年1月6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MTN699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于2015年12月召开的第84次注册会议决定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注册金额为5亿元人民币,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

2016年1月27日,公司完成了201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发行,本期中期票据发行规模为 5 亿元人民币,发行期限为 3 年,票面年利率为3.63%,单位面值 100 元人民币,起息日为2016年1月27日,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投资者除外),公司中期票据主承销商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中期票据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银行借款以及项目建设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本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束后,公司待偿还中期票据总额为20亿元人民币。

关于公司本期中期票据发行的相关信息可登陆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和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查询。

特此公告。

启迪桑德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